

**國立陽明大學106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
入學招生考試
招生所組簡章分則**

所組名稱	臨床醫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乙組(非醫師組)		
招生名額	在職專班(6名) (含甄試生1名)		
本次考試放榜前 流用原則	甲、乙組名額得相互流用		
本次考試放榜後 流用原則	甲、乙組缺額得相互流用		
逕行錄取名額上限			
報考資格	大學生醫相關科系畢業且從事生醫相關工作滿一年者(但醫學系或牙醫學系畢業且已擔任住院醫師滿一年者不得報考本組)。 ※106年1月16日下午請自行至考生專區查詢報名資格(准考證號)。		
報名應備文件	1.報名表。 2.國內外學歷(力)證件影印本。 3.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。		
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 (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)	1.大學歷年成績單5份(須含總平均成績與班排名) 2.指導教授推薦函一封 3.工作單位主管推薦函一封 4.考生學經歷表5份 5.工作經歷表5份 6.研究計畫書5份 7.已發表之著作5份(無發表著作者免附,若有論文發表於Science Citation Index之學術期刊,請附上影響係數及學門領域排名) 8.其他可供參考資料5份(例如:英文檢定通過證明、國際學術競賽、參與研究成果) ※注意事項: 以上表件格式請至本校綜合業務組網頁下載。資料須準備5份者僅須1份正本,其餘4份可為影本,請依順序排放整齊並以文書夾夾妥為1份,每份將提供給1名委員審閱,共須5份,切勿將全部資料裝訂成冊。		
初試 佔總成績之 40%	書面審查(佔初試成績之70%)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
	在校成績、學經歷、專業工作表現	50%	推薦函及特殊表現
	筆試(佔初試成績之30%)		
	必考科目		
	筆試科目	比例	筆試科目
	分子細胞生物學	100%	
複試 佔總成績之 60%	口試(佔複試成績之100%)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
	未來研究構想與展望	25%	臨場反應

	基本學養	25% 學習潛能	25%
初試合格名單公告	※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3月13日下午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。合格考生逕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\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複試時地資訊\下載複試通知函，並詳閱相關規定。 ※初試未通過者不得參加複試，逕自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下載成績單。		
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	※初試成績未達70分(含)以上者恕無法參加複試。 ※請攜帶下列資料參加口試：身分證、複試通知單、繳費證明。 ※請準備7分鐘(含)以內之未來研究構想與展望口頭報告；請以PowerPoint方式呈現報告內容，本所備有電腦及投影機，請於報到時先將檔案傳至本所電腦。 ※本所複試(口試)將依照准考證次序，恕無法更動。		
聯絡資訊	查詢電話：(02)28757403 傳真電話：(02)28745074 本所網址： http://icm.web.ym.edu.tw/bin/home.php		
備註	1.經錄取之在職專班生，於修業期間不得轉為一般生組。 2.學雜費收費標準請詳閱註冊組網頁。		